|  |
| --- |
|  7.4.5.8 关于开展船舶远距离识别与跟踪（LRIT）船载设备测试的通知 |

**关于开展船舶远距离识别与跟踪（LRIT）船载设备测试的通知**

海船舶[2008]536号    2008年11月4日

各直属海事局、各有关航运公司：

2006年，国际海事组织第81届海上安全委员会通过了《经修正的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》（以下简称SOLAS公约）关于船舶远程跟踪与识别系统（以下简称“LRIT”）的修正案，该修正案将于2008年12月31日起生效。根据该修正案的要求，适用于SOLAS公约第V/19—1条（见附件1）的船舶需配备符合公约要求的LRIT船载设备，按照国际海事组织《船舶发送LRIT信息符合性测试：检验与发证指南》（通函MSC.1/Circ.1257）进行符合性测试。

我局已认可中国交通通信中心作为中国籍船舶的LRIT船载设备符合性测试应用服务提供商，为中国籍船舶提供测试服务。该测试以远程方式进行，不影响船舶的正常营运，船公司可以登陆中国交通通信中心LRIT测试网站www.lrit.com.cn提出测试申请。为了避免由于LRIT船载设备不合格影响船舶营运，请各船公司自接到本通知之日起尽早与中国交通通信中心（联络方式见附件2）联系具体测试事宜。

鉴于2008年11月底召开的国际海事组织第85届海上安全委员会（MSC85）将对《船舶发送LRIT信息符合性测试：检验与发证指南》（通函MSC.1/Circ.1257）中测试报告格式进行修订，测试报告将于MSC85后按新测试报告格式签发。

请各直属海事局将本通知传达给本辖区内各相关航运公司，并督促其做好LRIT船载设备测试工作。

附件：1、SOLAS公约第V/19—1条相关条款（略）

      2、中国交通通信中心联系方式（略）

二○○八年十一月四日